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5月08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相结合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05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和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共同增资儋州罗牛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用于投资东方红草村猪场项目、儋州乐满猪场项目、儋州乐贺猪场项目、儋州大讲猪场项目和儋州饲料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和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儋州罗牛山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55%和45%的股权；同时，同意授权经营班子办理有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5月10日